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柳州城市职业学院的新能源汽车技术课程资源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新能源汽车技术课程资源采购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5人，营业收入为63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9日